

領 據

___年___月___日

茲 收 到 國立臺北
發給 科技大學 口試 費

新臺幣 零 萬 壹 仟 零 佰 零 拾 零 元正

此據。

領款人職稱： 姓名： (簽章)

戶籍地址	
身份證字號 (或護照號碼)	

款項內容及計算說明：

會議名稱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智慧財產權研究所

___學年度 第___學期在職專班碩士生學位考試

會議地點：共同科館___會議室

會議時間：___年___月___日___:___-___:

.....

匯款資料

行名/局名	
戶名 (限本人)	
匯款帳號	
聯絡電話	